

证券代码：002318
债券代码：128019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债券简称：久立转2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姚慧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1、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

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公司设副总经理4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现修改为：

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公司设副总经理5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2、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841,505,93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41,505,932 股。

现修改为：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841,520,32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41,520,326 股。

3、原《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

第二十一条：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公开发行股份；
-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487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4 年 3 月 1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债券持有人可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规定的条件和转股程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成公司股份，因转股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应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现修改为：

第二十一条：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公开发行股份；
-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487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4 年 3 月 1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债券持有人可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规定的条件和转股程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成公司股份，因转股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应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10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债券持有人可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规定的条件和转股程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成公司股份，因转股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应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知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